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宏达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536,237,405 股，全部为非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宏达实业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3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8.84%。宏达实业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和轮候冻结 536,237,4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

- 公司控股股东宏达实业被申请破产重整事项尚处于立案审查程序中，宏达实业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宏达实业若进入重整程序后，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等产生重大影响。

-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宏达实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宏达实业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宏达实业”）转发的《四川省什邡市人民法院通知书》（2023）川 0682 破申 2 号（简称“《通知书》”）获悉，宏达实业被申请破产重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宏达实业转发的《通知书》获悉，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宏达实业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

偿能力为由，向什邡市人民法院申请对宏达实业进行破产重整。什邡市人民法院已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作收案登记，目前案件正在立案审查程序中。

二、本次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宏达实业持有公司股份 536,237,405 股，全部为非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宏达实业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3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8.84%。宏达实业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和轮候冻结 536,237,4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

2、公司控股股东宏达实业被申请破产重整事项尚处于立案审查程序中，宏达实业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宏达实业若进入重整程序后，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等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宏达实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相互独立，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宏达实业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公司和控股股东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3 日